

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粤工办〔2018〕30号

关于做好2018年夏季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，省级产业工会，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（集团）公司及有关厅（局）工会：

当前，我省已进入高温酷暑季节，为认真贯彻落实防暑降温有关政策法规，切实做好今年夏季职工防暑降温工作，有效预防中暑事件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职工防暑降温工作

各级工会要提高政治站位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切实增强做好劳动保护工作的紧迫感、责任感和使命感。从维护职工安全健康权益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高度，充分认识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加强组

织领导，精心安排部署，推动防暑降温工作落实到每个企业、每个职工。要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，形成合力统筹推进本地区、本单位防暑降温工作。

二、加大防暑降温有关规定落实的监督检查力度

充分发挥群众性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网络作用，检查督促用人单位按照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广东省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落实各项防暑降温措施，包括改善作业环境，合理安排作业时间，发放清凉饮料和高温津贴等。要重点加强对大型建筑工地、露天作业场所、高温作业场所的监督检查力度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应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；问题严重的，应提请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查处。

三、深入开展夏季“送清凉”慰问活动

高度重视夏季“送清凉”活动，根据本地天气变化情况，集中一段时间、安排一定经费，由领导带队，深入重点项目建设工地、户外作业和农民工集中的用人单位进行走访慰问，了解和掌握职工的生产生活和高温劳动防护措施情况，及时给奋战在高温一线的职工送去工会组织的关怀，确保广大职工平安度夏。

四、抓好防暑降温知识宣传普及

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等传统媒体，以及微博、微信、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，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等活动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卫生宣传教育，普及高温防护、中暑急救等基本知识，

不断提高职工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。

请于9月10日前将今年防暑降温工作情况报送省总工会维权工作部。联系人：张华平，电话：020-86153136，邮箱：gdghwqgzb@163.com。



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8年6月4日印发
